附件1：

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团员教育评议工作指引

根据共青团中央《关于面向广大团员和青年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通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要求，结合实际，每个团支部应结合年度团员教育评议召开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现制定专题组织生活会指引如下。

**一、目标要求**

动员引领团员和青年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努力掌握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善于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提高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的领悟力，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达到铸牢对党忠诚、坚定理想信念、发扬斗争精神、勇于挺膺担当的目标任务。

**二、参加范围**

全校共青团员（含2023年新发展团员）、青年学生

**三、组织形式**

组织生活会原则上以支部为单位召开，结合团员先进性评价和团员教育评议、团支部“对标定级”及年度团籍注册工作同步开展。

**四、主要安排**

**（一）开展会前学习**

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学习以下内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学习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学习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的相关重要论述，学习了解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二）查找差距不足**

团员要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共青团员和青年的要求和期望，对照党的二十大确定的战略目标和重大任务，对照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突出大学生团员树立投身国家重大战略和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职业观、事业观，分享体会、查找不足、改进提高。

**（三）召开组织生活会**

1.一般以团支部为单位召开。支部团员人数较多的，可先以团小组为单位召开、团员交流发言，再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总结，会上只安排支部书记、委员、团小组长发言。

2.组织生活会实到人数应不少于支部团员总数2/3。团员因故不能到会可通过网络会议形式参与，具备条件的会场应悬挂团旗。

3.组织生活会应有学院专职团干、指导教师（辅导员）参与指导。

4.组织生活会基本流程：

①唱团歌；

②团支部书记汇报团支部今年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情况，特别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情况和组织生活会准备情况，并结合团支部工作和个人实际交流体会认识；

③团支部委员、其他团员围绕个人表现、发挥团员作用等情况撰写自我评价材料，在支部大会上进行自我评价，其他团员对其评议，交流心得体会，肯定成绩、指出不足；

④开展团员先进性评价民主测评投票；

⑤上级团组织负责人或本级党组织负责人点评讲话；

⑥重温入团誓词。

5.保留团籍的党员可不参加团员先进性评价和团员教育评议，如要参评优秀团员和优秀团干部则必须参与团员教育评议，且结果为优秀。

**（四）评价与结果运用**

1.坚持民主集中制，根据《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大纲（试行）》，围绕“有信仰、讲政治、重品行、争先锋、守纪律”五个方面，开展团员先进性评价。团员先进性评价结果作为确定团员年度教育评议等次的主要依据。

2.在以支部为单位进行民主测评的基础上，结合团员日常表现，支委会按照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研究提出团员的建议评议等次并记录（附件2），报学院团委审核批准后，在“智慧团建”中录入评议等次，应注意“看票不唯票”，评议学生团员要防止唯分数、唯成绩。评议等次作为年度团籍注册、优秀团员和团干部评选、推优入党的重要依据。

4.优秀等次团员数量应控制在参评团员人数的30%以内（取参评人数乘以30%后结果去尾、取整数为“优秀”人数）。评议等级为“优秀”的团员方可申请团内评优，学院应将评议结果作为推优入党的重要参考依据。触发《团员先进性评价参考细则》“负面清单”情形的，年度不得评优，团组织应视情节给予组织处置或纪律处分。校团委将随机抽查各学院团员教育评议工作。

5.对评议等次为基本合格的团员，应由支部书记或上级团组织负责人进行谈话、教育帮助。对评议等次为不合格的团员，团组织要对其进行教育帮助，限期改正，暂缓团籍注册。处置不合格团员要严肃慎重、实事求是，做到事实清楚、理由充分，处理恰当、手续完备。

**五、实施要求**

1.严格要求。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坚决杜绝弄虚作假、抄心得、装样子、走过场等现象，切实维护团内组织生活的严肃性。

2.创新形式。组织生活会可与主题班团活动等结合开展。鼓励有条件的依托党团员活动室、青年之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等阵地场所开展，增强现场感、仪式感、庄重感。

3.做好记录。2023年12月30日前，组织生活会应召开完毕，做好相关材料归档。组织生活会情况和团员先进性评价、团员教育评议、年度团籍注册情况分别在“智慧团建”系统记载，并作为支部对标定级的评价内容。